

# 宪法与我们的生活

## 纪念现行宪法颁布实施40周年主题征文选登

为纪念现行宪法颁布实施40周年,市委宣传部、市人大常委会监察和司法工委、市法宣办、市司法局日前面向全社会开展“宪法与我们的生活”主题征文活动。活动中,广大参与者以生动笔触抒写了对现行宪法颁布实施40周年特别是近10年以来取得成就的认识和感受,对现行宪法颁布实施40周年历程中的重要活动、重大事件和历史人物的认识和理解以及对进一步加强宪法宣传和实施的想法和建议。本报今推出专版,对此次征文活动的优秀作品进行选登。

### 宪法,给孩子最有安全感的陪伴

今年是现行宪法颁布实施40周年,有宪法守护我们,阳光洒满中华大地的每一处角落,我们的国家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上走出了一条康庄大道。

#### 宪法走进生活

宪法具有最高的法律效力,是其他法律的立法基础和立法依据。身为一名小学道德与法治教师,我深知宪法学习宣传的重要性。

我曾在课堂上问过学生:“大家听过宪法吗?”班里有90%的学生表示听过,大多数是在学校活动中以及互联网中了解的;我又问学生:“那大家了解宪法吗?”学生们纷纷摇头,孩子们用稚嫩的声音说道:“听过,但是了解不多。”我开始思考:“是学生法律意识淡薄吗?还是学校宣传不够?”我开始深究这个问题,随即想通了——其实不然,学生对宪法了解不多,正是因为他们生在红旗下、长在春风里,他们生活在制度完善的校园、生活在法治完备的社会里,宪法已经融入到他们生活的点点滴滴,保障了他们的生活。

与此同时,我也进一步思考:法治社会保障了我们的生活,是不是就可以认为我们不需要学习、宣传宪法了?答案是否定的。宪法宣传和弘扬

仍是我们需要做的,教育领域更要身先士卒。

#### 践行法治教育

为了践行法治教育思想,增强青少年的法律意识,我们学校内开展了一系列宪法宣传活动,引导学生树立法律思维,做一个遵纪守法的好少年。我在班级里举办过“谁是小法官”的主题活动,挑选了普通话标准、表达能力强、应变能力好的“小演员”,分别担任审判长、原告、被告、律师等角色。

为了让小学生更好地体会和参与进来,我将真实案件进行了改编:同班同学小刺猬(被告)和小蜜蜂(原告)之间的纠纷。小刺猬因弄丢父母给的生活费向小蜜蜂借钱,小蜜蜂不借。小刺猬抢走小蜜蜂50元钱,还到处告诉其他同学不要同小蜜蜂玩耍。因此,双方对簿公堂……

庭审过程完全按照民事开庭步骤进行的,最终,结合双方的辩论以及提交的案件事实和证据,进行宣判。

这次活动给学生带来了很大感触,在活动中扮演“小法官”的张同学总结:“法治应铭刻在在座的每位同学、每位家长及老师,乃至每个公民的心里,全民守法是法治社会的重要标志。”

#### 与宪法同行

在日常工作中,我始终坚持教育者先受教育、始终坚持以“立德树人”的要求约束自己。我认为《左传》中提到的:立德、立功以及立言是人生最高的三大境界,而实现道德层面的发展,是三大境界之首。我在日常教学中以道法课为载体,在课堂上适当地、自然而然地提及与教材相关的宪法知识。同时也会在宪法教育过程中融入社会热点,结合热点与学生一起讨论守法、保护自己合法权益的途径;充分利用班级里的宣传栏、黑板报,设计出符合小学生的宪法知识栏目,根据真实案件、时事热点等,让学生在班级讨论后自行设计手抄报或编写儿歌,利用符合青少年的方式进行宪法宣传;我坚持和家长保持高效沟通,在班级群中,家访的时候都会适时宣传宪法,让家长重视对青少年的宪法教育,营造温暖的、适合孩子身心健康发展的环境。

法治建设是国之大计、党之大计。要在法治轨道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需要我们教育者积极开展宪法教育活动。在往后的工作中,我将积极践行各类宪法宣传进校园活动,引导青少年发展,让宪法散发出灿烂的时代光芒。汪媛(芜湖市万春小学)

### 感恩有你

1982年——希望之年。

产房外,家人正在焦急等待。一声啼哭,他出生了,一家人兴高采烈,迎来了新的生命,他是全家人的希望。

广播前,无数人翘首以盼。一声欢呼,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了她,她体现最广大人民共同意志和根本利益,她是全国人民的希望。

2000年——相遇之年。

这一年,他十八岁,通过不懈的努力,他考入了理想的大学,选择了自己喜欢的专业——法学,开启了自己的追梦之路。五年前,学校组织了学宪法活动,那时他觉得她很崇高和庄严,在他稚嫩的内心对她充满了尊重,他也由此萌发了探索法律的欲望。如今的课堂上,教授细细讲起了她的故事,他被深深吸引了,并在内心深处暗下决心,他要终身弘扬她的精神、维护她的权威、捍卫她的尊严。

2004年——圆梦之年。

大学四年,他如饥似渴地刻苦学习、钻研专业知识,完善知识体系,努力加强自身修养,提升自身的综合素质。这一年,他参加了公务员考试,如愿考入了法院,并通过了国家司法考试,取得了《法律职业资格证书》,开始了自己的圆梦之路。自此以后,他要是在她的引领下,将所学知识与实践相结合,用自己的实际行动维护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

2012年——而立之年。

经过书记员、助理审判员岗位的锻炼,他坚守初心,一步一个脚印走来,这一年他成为审判员,并举行了隆重的宣誓仪式,他宣誓他要忠于她!那一刻,他倍感骄傲,更觉得肩上的责任重大。

三十年来,她始终同党和人民进行的艰苦奋斗和创造的辉煌成就紧密相连,同党和人民开辟的前进道路和积累的宝贵经验紧密相连。

2014年——收获之年。

这一年,他已工作了十年,他收获了知识,更收获了当事人的认同、尊重与信任。这一年,她有了自己的纪念日:11月1日,全国人大常委会将每年的12月4日设立为“国家宪法日”。从此,每年的这一天她会走入学校、企业宣讲她的故事,或在大街小巷、街头巷尾通过发放手抄报、播放自制的法治小短片,让大家理解她的内涵、维护她的权威。

2022年——不惑之年。

这一年,他和她均已四十岁了。一路走来,他曾迷茫过、挫败过,但幸好一直有她的相伴。她是他内心的光,为他指引了前行的方向。

四十载,他经过不断锤炼,已经成为一名干练、有担当的法官。她经过五次修正,不断适应新形势、吸纳新经验、确认新成果,变得越来越好。她是千千万万个他的根本活动准则,是他们的内心拥护和真诚信仰,她也守护着每一个人。

往后余生,他愿在她的指引下,继续前行,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何陈梅(芜湖经开区法院)

### 宪法伴我成长 我为宪法发声

“宪法是我国所有法律的母法,它是神圣的,但并不是高高在上不可触及,它与每个人的生产生活都息息相关,下面就让我们说说宪法与我们之间的故事。”这是我到学校上法治课所讲的内容。从2014年国家将每年的12月4日设立为“宪法宣传日”开始,每年的12月4日早上我总是在乡镇开展宪法宣传日活动,下午走进校园对中小学生学习宪法宣传教育活动。每次为学生讲解宪法与生活息息相关的知识时,我总会回想起自己与宪法的点点滴滴。

为了对宪法作进一步了解,在高考时,我选择报考了法律专业。当时有专门的宪法课程,通过几年的学习,我对宪法有了进一步的认识。毕业后,我在律师事务所、街道、检察院工作过,在这几个单位工作过程中,我也始终跟宪法有接触。2013年我通过省考来到司法局工作,在司法局工作后,尤其是到乡镇司法所工作后,我对宪法有了更进一步的认识。“宪法不是遥不可及的,它是我们身边的点点滴滴……”多年的基层工作经验,让我对

于宪法有了更深一层的认识,对以后如何将宪法内容融入到日常工作中也有了更深的认识。

多渠道深入学习。将学习宪法作为履行职责的基本功和必修课,提升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问题的能力。充分利用“安徽干部教育在线”和“学习强国”等网络平台,制订学习计划,系统学习了新时代的宪法保障——深入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宪法实施的理论与实践》等相关课程,提高自身依法行政能力和水平,学法、懂法、用法。同时,积极撰写学习心得,做到学一步、深一层,学以致用,知行合一,融会贯通和深刻把握宪法精神实质。

紧贴基层广泛宣传。紧扣群众的利益诉求和需要,采取问答、图文并茂等多种方式,全方位、多角度地向群众宣传宪法知识,指导群众利用宪法知识解决日常生活中遇到的困难;开展以宪法为主题的法律宣传活动,将法律知识送到企业、学校、村居等,推动宪法学习宣传教育向基层延伸,更加

有效地深入群众、贴近民生,切实做到全覆盖、无盲区,让学法普法有广度。

助推政府法治建设。积极发挥司法所在推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中的作用。对乡镇政府重大行政决策、行政规范性文件、行政复议案件、政府合同协议等事项及时开展合法性审查,降低诉讼和复议风险,提高效率。对涉法问题发表法律意见;健全重大事项依法决策机制,参与重大事项讨论,提供法律意见,协助镇政府运用法律手段管理经济和社会事务,促进乡镇政府依法行政。同时,在化解矛盾问题的过程中,厘清法律关系,结合实际情况,综合考量多方权益,合理提出处置建议,协助乡镇政府化解纷繁复杂的纠纷。

40年过去了,我国有了突飞猛进的发展,但不变的是我们对宪法的尊崇和热爱。在今后的岁月里,我将要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进一步学习宪法知识弘扬宪法精神,带头做宪法的忠实崇尚者、严格遵守者、自觉运用者、坚定捍卫者。

张阳(无为市司法局)